

# 1 築夢計畫系列報導： 舞動幸福的羚羊



「舞蹈是我一生的志業，我要一直跳下去！」就讀大學三年級的新住民子女吳佳臻談起舞蹈，眼中閃爍著光芒。出生在馬來西亞的佳臻，3歲時回到我國，她熱愛跳舞，幼時卻曾受困於家計，只能在舞蹈教室外偷看別人練習，因此認為：「每一個跳舞的機會都很珍貴！」這次，她想透過移民署的「新住民及其子女築夢計畫」讓自己的舞蹈更精進，朝舞蹈老師的目標邁進！

文 / 臺北市服務站專員 黃艷薰  
圖 / 吳佳臻



## 把握每次機會跳舞

**說起** 舞蹈，那是佳臻的天賦：「我1歲時就非常喜歡音樂，聽到節奏就會雙腿起舞。」5歲時，在幼稚園冒著被處罰的風險，每天中午都空著睡袋偷溜到舞蹈教室外看其他小朋友跳舞，被老師發現了就得在走廊外罰站。「因為父親投資失敗，導致家裡沒有多餘的財力讓我學才藝，所以我不敢跟家裡說實話，怕媽媽難過。」直到有個雨天媽媽送傘來幼稚園，才發現在廊外罰站的佳臻鞋子都濕了，「結果還是讓媽媽難過了，她非常非常心疼。」

於是吳媽媽省吃儉用存錢，佳臻小學一年級時終於有機會學跳舞，她知道媽媽的用心，比別人還認真，每次都提早1小時到教室看高階班練習，取得跳級的機會，以便省下學費。但因為經濟壓力，這段

得來不易的學舞時光也只持續了不到兩年。之後每次有上台跳舞的機會或免費觀賞舞蹈的機會，佳臻都不曾放過，每天在家自己拉筋練舞，到了國中還靠著「自創舞步」考進學校校隊！國中時的佳臻曾經很叛逆，唯有對舞蹈始終不曾放棄，憑著對舞蹈的熱愛與堅持讓他的生活有目標繼續努力下去，她說：「每個跳舞的機會都很寶貴，每一次的突破和進步都是收穫，因為舞蹈就是我快樂的來源。」

佳臻大學時原想申請舞蹈系，可惜仍受制於經濟負擔，無法支付額外的練習和出國進修費用，以致難以圓夢。但佳臻不放棄，上了大學仍把握所有可以接近舞蹈的機會，並開始教跳舞，最讓她感到驕傲的是，曾接受電視臺邀請帶著自己的學生擔任白冰冰節目開場表演。

## 新住民不等於弱勢

對自小在國內長大的佳臻來說，一直到長大了才意識到有「新住民」和「新住民子女」的概念。雖然小時因哥哥常生病，爸媽無暇照顧佳臻，把她交給馬來西亞的親戚照顧，也因此讓她對馬來西亞特別有感情。而她印象最深刻的是那裡的大眾運輸工具很少，往往錯過一班車，就要再等上1到2小時才有下一班車，「不像臺北的捷運真的很方便。」佳臻說。

她說：「記得第一次是跟一位大人聊天，聊到我媽媽來自馬來西亞，她突然說，那你就是新住民子女囉！我才意識到，哇，原來我跟別人不一樣嗎？不然在那之前，我從沒覺得跟別人有什麼不同。」對於「新住民」一詞，佳臻認為新住民就跟原住民、外國人一樣，從字面上來說就是新來臺灣居住的人民，「可是很多人錯誤的觀念，認為新住民都是被買回來的，所以對『新住民』三個字才會感到特別不一樣。」佳臻接著又說，「許多國人把『新住民』和『弱勢』畫上等號，認為正因為弱勢所以需要輔導。但對我而言，新住民和新住民二代這樣的區別是有好有壞：往反面想，有時刻意強調，似乎是在分別你我間的不同；但往正面看，這樣能引起更多人的關心和協助。」縱使如此，佳臻仍不認同「新住民就是弱勢」的概念，她認為甚至因為環境的關係，某些新住民比國人更強勢、適應環境的能力更強。

「就像移民署在各項宣導上也有很多成功的新住民。」佳臻表示，「所以我想如果我是一個成功的新二代典範，我希望能藉此改變許多國人舊有的刻板印象，也讓大家能更了解我媽媽的母國『馬來西亞』。除此之外，當然也希望我們這群新二代的出現，能夠翻轉許多人對於新住民的看法，展現不一樣的『新力量』。」

左上:在大學，佳臻（中）也不放過任何可以接近舞蹈的機會，參加學校的舞蹈課程，是老師眼中喜愛跳舞、進步飛快的認真學生。

左中:珍貴的照片標記著母親對佳臻（中）深刻的愛，短暫的學舞時光以及美麗的舞衣舞鞋，是母親省吃儉用換來的。

右上:佳臻（上方者）大學一年級時代表學校參加啦啦隊比賽，獲得好成績。



## 人因夢想而偉大

一談起媽媽，佳臻滿心感激的說，雖然家裡經濟環境並不優渥，但求學這段時間媽媽總是努力給她最好的環境，支持她最喜歡的舞蹈。雖然沒有學習舞蹈的完整經歷，但佳臻因著對舞蹈的熱愛與堅持，一天練習十幾個小時，也為了實踐當專業舞蹈老師的夢想，在日本料理店當服務生、當家教和舞蹈老師，只為存下進修舞蹈的基金。這次申請到移民署「新住民及其二代築夢計畫」的經費，讓她有機會和日本明星安室奈美惠的老師學習更專業的舞蹈，也透過移民署臺北市服務站及臺北市政府的協助，租借萬華新移民會館的場地教舞。她說：「比起其他人我真的非常幸運，也感謝移民署提供這麼多的幫助。我將更努力學習，善用自己的專業為社會奉獻心力，我的夢想就是能幫助有需要的孩子，做個溫暖他們的舞蹈老師！也希望傳授給更多和我一樣喜歡跳舞的新住民二代，讓他們也有自信站上舞臺，和我一起成為舞動幸福的羚羊！」